

國立嘉義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招生簡章

一、依據

教育部 108 年 10 月 1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25340D 號函辦理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三、開設語言類別：阿美族語、鄒語

四、招生對象

- (一)校內外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規定入學原住民籍公費生為第一優先順序。
- (二)校內外依「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第 8 條「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甄選要點師資生培育」規定甄選之師資生為第二優先順序。
- (三)校內外依大學多元入學管道，以外加名額錄取師資培育學系之原住民籍學生為第三優先順序。
- (四)校內外其他依大學多元入學管道之原住民籍或一般生為第四順序。

五、招生名額：(依開課課程種類規定)

名額 15 至 20 名(阿美族至少 10 人、鄒族至少 5 人)

六、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09 年 1 月 15 日

七、上課時間：第一學期 109 年 2 月 22 日至 5 月 23 日(週六)、第二學期至第六學期於開課前公告

八、上課地點：蘭潭校區行政大樓 3 樓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研習室

九、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開課科目

課程種類		學分數	課程簡介
通識課程 4 學分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2	了解臺灣原住民族社會與文化之歷史發展
	原住民族教育	2	探討原住民族教育議題之文化脈絡與政策背景
原住民族 語言課程 10 學分	族語(一)	2	本課程使用「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學習字母、基本發音、問候語，學習基本的詞彙，並運用簡短的句型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族語(二)	2	本課程使用「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會話句型、閱讀書寫，練習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型
	族語(三)	2	本課程使用「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族語語法、會話組織、語法結構
	族語(四)	2	本課程使用「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

課程種類		學分數	課程簡介
			族語語法，句型結構，會話組織，對話練習
	族語結構	2	書寫系統、語音及音韻、詞彙及構詞、句法結構
族語 教育專業課程 6學分	族語教材教法	2	教學法、教材編輯、教學活動設計、多媒體應用
	族語評量與測驗	2	族語評量原理原則、命題技巧、命題實作
	族語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	2	遠距教學、教案設計、教學演示

十、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課程規劃(第一學期至第六學期)

科目	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三學期)	(第四學期)	(第五學期)	(第六學期)
通識課程 (共同課程) 2科4學分	原住民族 教育 臺灣原住 民族文化概論					
原住民族語言課程 (依鄒族及阿美族語 分班上課) 4科8學分		鄒族族語 (一) 鄒族族語 (二)	鄒族族語 (三) 鄒族族語 (四)			
原住民族語言課程 (共同課程) 1科2學分				鄒族族語 結構 阿美族語 結構		
族語教育專業課程 (共同課程) 3科6學分				族語教材 教法	族語評量與 測驗	族語教學 觀摩及教 學實習

注意事項：

- *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程規劃為 10 科目，每科皆為 2 學分，共 20 學分，每科皆為必修。課程修習完畢後，將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發給修課學分證明書。修習鄒族族語課程含(一)(二)(三)(四)及鄒族族語結構。修習阿美族族語課程含(一)(二)(三)(四)及阿美族族語結構
- *取得 103 年度以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 測驗**高級(含)以上**認證測驗合格證書者，可抵免「族語課程」：族語(一)到(四)。
-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認證測驗合格證書者，可抵免「族語課程」：族語(一)到(三)。
- *每科目上課時數為 36 小時，同一科目不得缺課(含公假、病假、喪假、事假、生理假等各

式假別)及曠課時數合計超過 1/3 者(即 12 小時),缺課超過標準者或成績不及格者,需重新修習該科目。

十一、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開課科目

課程種類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時間	
通識課程 4 學分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2	(六)08:00-12:00 (109/2/22-109/5)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十一週】	
	原住民族教育		2	(六)13:00-17:00 (109/2/22-109/5)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十一週】	
原住民族 語言課程 10 學分	族語 文溝 通能 力	鄒族族語(一)/ 阿美族族語 (一)	2	(六)08:00-12:00 (109/9-109/12)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十一週】	
		鄒族族語(二)/ 阿美族族語 (二)	2	(六)13:00-17:00 (109/9-109/12)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十一週】	
		鄒族族語(三)/ 阿美族族語 (三)	2	(六)08:00-12:00 (110/2-110/5)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十一週】	
		鄒族族語(四)/ 阿美族族語 (四)	2	(六)13:00-17:00 (110/2-110/5)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十一週】	
	語言 學知 識	鄒族族語結構	2	08:00-12:00 (110/7-110/8) 【第一週(週一~週五)第二週(週一~週四)】暑假	
		阿美族族語結構	2	08:00-12:00 (110/7-110/8) 【第一週(週一~週五)第二週(週一~週四)】暑假	
	族語教育 專業課程 6 學分	族語 教學	族語教材教法	2	13:00-17:00 (110/7-110/8) 【第一週(週一~週五)第二週(週一~週四)】暑假
			族語測驗與(學 習)評量	2	(六)08:00-12:00 (110/9-110/12)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十一週】
族語教學觀摩 與教學實習			2	08:00-17:00 (111/1) 【第一週(週一~週四)、週五 08:00-12:00】寒假	

十二、收費標準

- 1.課程費用：全額免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除指定書籍、餐費及交通費用)。
- 2.自即日起至 109 年 1 月 15 日前至 <https://forms.gle/x7YT48zbUEDZUYSJA> 進行報名。
- 3.達開課人數，成功開課時將 E-mail 通知學員相關課程資訊。109 年 2 月 3 日於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頁公告錄取名單。

十三、證書取得資格：完成六學期班次修習 20 學分計，學員同一科目缺席未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即 12 小時)且經考評及格，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發給修課學分證明書。

十四、附則

- (一)本校得適當調整本課程，上課教室及師資。
- (二)如遇天災(例如颱風)，當天課程依照縣市政府宣布決定是否停止上課，課程順延。
- (三)課程聯絡人可洽:05-2263411 轉 1759 吳小姐。
- (四)本簡章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及公告辦理。